

## 永安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获得发明专利证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永安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06月28日收到了中华人民共和国知识产权局颁发的发明专利证书，具体如下：

发明名称：适用于共享单车公共自行车系统的租赁方法  
专利号：ZL 2017 1 0440912.4  
专利申请日：2017年06月12日  
专利权人：永安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江苏永安行低碳科技有限公司

公告编号：2019-039

授权公告日：2019年06月31日  
专利期限：20年（自申请日起算）  
本项发明专利的取得是公司重要核心技术的体现和延伸，本次专利的获得不会对公司目前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但有利于进一步完善公司知识产权保护体系，发挥自主知识产权的技术优势，促进技术创新，从而提高公司核心竞争力。

特此公告。

永安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7月1日

## 金元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2019年半年度资产净值的公告

尊敬的客户：  
经基金托管人核准，截止至2019年06月30日，金元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基金资产净值公告如下：

基金名称	基金资产净值(元)	基金份额净值(元)	基金份额净值(元)
金元顺安动力灵活混合	1,3431	1.2031	94,303,390.23
金元顺安成长动力混合	0,0564	1.1774	56,716,268.49
金元顺安红利债券	1,0560	1.3486	2,447,188,579.93
金元顺安中债增强混合	0,0722	1,0672	29,762,006.68
金元顺安价值蓝筹混合	1,0672	1,0672	12,281,283.68
金元顺安双核精选混合(LOF)	1,0262	1.1562	6,882,429.34
金元顺安双核精选混合(LOF)	1,0262	1,0262	127,344,396.35
金元顺安双核精选混合(LOF)	1,0774	1,0774	182,388,285.13
金元顺安双核精选混合(LOF)	1,0963	1,0963	1,489,741,011.00
金元顺安双核精选混合(LOF)	1,3049	1,3049	149,562,962.77
金元顺安双核精选混合(LOF)	1,3364	1,3364	112,564,280.64
金元顺安双核精选混合(LOF)	1,0638	1,0638	1,382,649,733.11
金元顺安双核精选混合(LOF)	1,0427	1,0427	1,063,106,798.80
金元顺安双核精选混合(LOF)	1,0016	1,0016	272,026,223.07

基金名称	万份收益	七月份收益(元%)	基金资产净值(元)
金元顺安动力灵活混合	1.8081	2.6203	26,383,231.89
金元顺安成长动力混合	1.2926	2.0907	11,973,103,622.26
金元顺安红利债券	1.2146	2.2703	2,336,142.52
金元顺安中债增强混合	1.3940	2.4903	1,506,100,941.41

特此公告。

金元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9年07月01日

## 南京我乐家居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每股分配比例  
A股每股现金红利0.15元（含税）

●相关日期

●差异化分红送转：否

●通过分配方案的股东大会届次和日期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经公司2019年5月8日的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一、发放年度：2018年年度

2. 分派对象：  
截至股权登记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

3. 分配方案：  
本次利润分配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224,000,000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15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33,600,000元。

三、相关日期

四、分配实施办法

（1）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红利委托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通过其资金清算系统向股权登记日上海证券交易收市后登记在册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业务办理了指定交易的股东派发。已办理指定交易的投资者可于红利发放日在其指定的证券营业部领取现金红利，未办理指定交易的股东红利暂由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保管，待办理指定交易后再进行派发。

2. 自行发放对象

3. 扣税说明

（1）对于持有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自然人股东及证券投资基金，根据《关

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101号）、《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2]85号）有关规定，上市公司暂不扣缴个人所得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0.15元，待其转让股份时按照上述通知规定执行差别化个人所得税，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应纳税额，由证券公司等股份托管机构从资金账户中扣收并划付到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再由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于次月5个工作日内划付公司，公司在收到收款当日法定申报期内向主管税务机关申报缴税。

具体实施情况为：股东的持有期限在1个月以内（含1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实际税率为20%；持有期限在1个月以上1年（含1年）的，暂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实际税率为10%；持有期限超过1年的，暂免收个人所得税，实际税率为0。

（2）对于持有公司股份的有限售条件流通股的个人股东和证券投资基金，根据《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2]85号）的规定，解禁前取得的股息红利继续暂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适用20%的税率计个人所得，实际税率为10%，税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0.135元。

（3）对于持有公司股份的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QFII），根据《关于中国居民企业向QFII支付股息、红利、利息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09]47号）的规定，公司按照10%的税率统一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税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0.135元。如相关股东涉及享受税收协定（安排）待遇的，可按照相关规定取得股息、红利后自行向主管税务机关申报申请。

（4）对于通过香港交易所投资者（包括个人和个）投资公司A股票（“沪股通”），其股息红利将由公司通过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按股票名义持有人账户以人民币派发，扣税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证监会关于沪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试点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4]81号）执行，按照10%的税率代扣代缴所得税，税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0.135元。

（5）对于持有公司股份的其他法人股东和机构投资者，公司将不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由其自行申报缴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为税前0.15元。

五、有关咨询电话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有疑问，请按照以下联系方式咨询

联系电话：南京我乐家居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联系电话：025-52718000

南京我乐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7月1日

## 关于泰康颐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份额增加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销售机构的公告

根据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农业银行”）签订的基金销售协议，自2019年7月1日起，本公司旗下泰康颐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基金代码：006824，以下简称“本基金”）将增加农业银行为销售机构。

投资者可以通过农业银行办理本基金的申购、赎回、转换及定投业务，具体办理流程，以销售机构相关规定为准。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6599  
网址：www.abchina.com

2. 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客服热线：4001896522  
网址：www.tkfunds.com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守信、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投资于本公司管理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并选择适合自己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特此公告。

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19年7月1日

## 中航工业机电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份回购进展情况的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航工业机电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1月21日召开的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及2019年1月30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预案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预案〉的议案》，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股份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1.5亿元；个人且不超人民币30亿元（含），回购股份价格不超过人民币9.95元/股（含）。2019年2月2日，公司披露了《回购股份报告书》（公告编号：2019-008）。上述内容详见《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内容。

经公司已完成的2018年度权益分派工作，公司自权益分派实施之日起2019年6月29日起，相应调整公司回购股份价格上限，其回购价格上限由不超过人民币9.95元/股调整为不超过人民币9.92元/股。

一、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管理办法（试行）》、《关于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补充规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现将公司回购进展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2019年6月30日，公司通过股票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数量为13,200,000股，约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0.3638%，购买的最高价为7.09元/股，购买的最低价为6.76元/股，成交总金额为91,614,070.72元（不含交易费用）。

二、其他说明

公司回购股份的时间、回购股份数量及集中竞价交易的委托时段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第十七条、第十八条、第十九条的相关规定。

1. 公司未在未来期间内回购股票。

（1）公司定期报告、业绩预告或业绩快报公告前10个交易日；

（2）自可能对本公司股价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或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后两个交易日内；

（3）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2. 公司每5个交易日回购股份的数量未超过首次回购股份事实发生之日前5个交易日公司股票累计成交量的25%（即28,585,125股）。

3. 公司未在未来交易时段内进行回购股份的委托；

（1）开盘集合竞价时段；

（2）收盘前半小时内；

（3）股票价格无涨跌幅限制；

回购股份的价格低于公司股票当日交易涨幅限制的价格。

公司后续将根据市场情况在回购期限内继续实施本次回购计划，并将在回购期间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航工业机电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7月1日

## 阳泉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每股分配比例  
A股每股现金红利0.20元

●相关日期

●差异化分红送转：否

●通过分配方案的股东大会届次和日期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经公司2019年5月10日的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分配方案

（一）发放年度：2018年年度

（二）分派对象：  
截至股权登记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

（三）分配方案：  
本次利润分配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2,406,000,000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20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473,400,000.00元。

三、相关日期

四、分配实施办法

（一）实施办法

1.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红利委托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通过其资金清算系统向股权登记日上海证券交易收市后登记在册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业务办理了指定交易的股东派发。已办理指定交易的投资者可于红利发放日在其指定的证券营业部领取现金红利，未办理指定交易的股东红利暂由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保管，待办理指定交易后再进行派发。

2. 派派送红股或转增股本的，由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根据股权登记日上海证券交易收市后登记在册股东持股数，按比例直接计入股东账户。

（二）自行发放对象

（三）扣税说明

1. 对于持有本公司股票的个人股东及证券投资基金，根据《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101号）和《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2]85号）的有关规定，个人及证券投资基金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取得的上市公司股票，持股期限超过1年的，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20元；个人及证券投资基金持股期限在1个月（含1个月）的，公司暂不扣缴个人所得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人民币0.28元，待其转让股票时，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应纳税额，由证券公司等股份托管机构从其账户中扣收并划付到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进行申报缴税。具体实施情况为：股东的持有期限在1个月以内（含1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实际税负为20%；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暂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实际税负为10%；持股期限超过1年的，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

2. 对于持有本公司股票的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QFII”）股东，由本公司根据国家税务总局于2009年1月23日颁布的《关于中国居民企业向 QFII 支付股息、红利、利息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09]47号）的规定，按照10%的税率统一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税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人民币0.25元。如相关股东认为其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需要享受税收协定（安排）待遇的，可按照相关规定取得股息、红利后自行向主管税务机关申报申请。

3. 对于通过香港交易所投资者（包括个人和个）投资本公司股票（“沪股通”），其现金红利将由公司通过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按股票名义持有人账户以人民币派发，根据《关于沪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试点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4]81号）的规定，由本公司按 10%的税率代扣代缴所得税，扣税后实际每股派发现金人民币0.252元/股。

4. 对于其他机构投资者年度分红，其现金红利所得税自行缴付，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为税前每股人民币0.28元。

五、有关咨询办法

如对本次公司2018年年度分红派息事宜有任何疑问，请按以下联系方式向公司咨询：

联系电话：阳泉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联系电话：0353-7078618

特此公告。

阳泉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7月1日

## 海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19年6月30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天津自贸试验区（空港经济区）中心大道海航大厦8层公司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持有股份情况：

1.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人数及持股数量：  
其中：A股股东人数 3  
其中：A股股东持股数量 2

2. 出席会议的境内持有表决权股份的优先股股东人数及持股数量：  
其中：A股股东持股数量 1,284,009,486  
其中：A股股东持股数量 968,800

3. 出席会议的境外持有表决权股份的优先股股东人数及持股数量：  
其中：A股股东持股数量 4,429  
其中：A股股东持股数量 0.03

（四）表决方式是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由董事长李维艰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秘书出席的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7人，出席3人，朱勇先生、桂海鸿先生、朱颖峰先生、郑春英女士因公未出席本次股东大会；

2. 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2人，薛艳女士因公未能出席本次股东大会；

3. 董事会秘书姜海先生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财务总监于杰先生列席本次股东大会。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议案名称：2018年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1,284,009,486	0	0
H股	968,800	0	0
普通股合计：	1,284,978,486	0	0

2. 议案名称：2018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1,284,009,486	0	0
H股	968,800	0	0
普通股合计：	1,284,978,486	0	0

3. 议案名称：2018年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1,284,009,486	0	0
H股	968,800	0	0
普通股合计：	1,284,978,486	0	0

4. 议案名称：2018年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1,284,009,486	0	0
H股	968,800	0	0
普通股合计：	1,284,978,486	0	0

5. 议案名称：2018年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1,284,009,486	0	0
H股	968,800	0	0
普通股合计：	1,284,978,486	0	0

6. 议案名称：2018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1,284,009,486	0	0
H股	968,800	0	0
普通股合计：	1,284,978,486	0	0

7. 议案名称：2018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1,284,009,486	0	0
H股	968,800	0	0
普通股合计：	1,284,978,486	0	0

8. 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18年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2019年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416,566,490	0	0
H股	89,000	0	0
普通股合计：	416,655,490	0	0

9. 议案名称：关于公司为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1,284,009,486	0	0
H股	968,800	0	0
普通股合计：	1,284,978,486	0	0

10. 议案名称：关于选举姜海为公司董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